

资格预审公告

报建编号:	20ZJPD0048	标段号:	C02ZG008
招标人:	上海上药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人地址:	上海市太仓路200号, 上海市虹口区梧州路289号		
招标项目名称:	上药生物医药产业基地一期建设项目P01楼精装修工程		
建设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路92号		
工程规模描述			
施工工程规模描述			
工程概况描述:	总建筑面积125969.12平方米,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92236.99平方米, 地下建筑面积33732.13平方米。本项目包括R01综合楼20294平方米, R02生产楼29538平方米, R03综合楼21812平方米, P01生产楼26040.12平方米, 以及门岗50平方米。本标段为P01楼精装修工程专业工程暂估价招标		
工程总投资:	668047万元人民币		
本标段建安工程费:	7781万元人民币		
是否设置最高投标限价:	设置最高投标限价, 最高限价为51999313.00元人民币		
施工工期:	113日历天		
其他说明:	本项目属专业暂估价工程, 属于上海建工二建集团有限公司总包管理范围。		
资格预审申请条件			
资质要求:	施工资质要求		
	第一条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专业承包一级及其以上	
	以上施工资质要求, 投标人只要符合任何一条, 但同一条中的多项资质要求需同时满足。		
项目负责人资格:	项目负责人必为申请人本单位的工作人员, 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 注册专业须为建筑工程		
业绩要求:	近五年(自2018年1月1日至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日前, 业绩证明资料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工程造价在3500万元以上的装饰装修工程施工项目业绩(施工总承包或专业分包业绩皆可)。类似项目的有效证明资料: 申请人须在《申请人情况表》中填报企业业绩的基本信息, 本市项目业绩在项目编号一栏中填写合同报送编号, 外省市项目业绩在项目编号一栏中填写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项目编号, 如上述资料还不能体现本项目业绩相关要求的, 请自行补充相应证明材料		
信用分要求:	根据上海市城乡建设和管理委员会发布的计算机信用评价体系计分, 分值须大于60分。		
其他要求:	提供与本工程相适应的初步施工组织设想(含拟投入项目管理人员组织机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工程重点难点描述及安全防护文明措施等)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获取资格预审文件地址:	通过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电子招标投标交易服务平台下载资格预审文件。		
获取资格预审文件时间:	2023年07月11日 00时00分到2023年07月16日 00时00分		
注意:	1、获取资格预审文件成功后访问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网站(http://www.shcpe.cn), 登录交易平台在“交易平台—投标项目管理”菜单中查询下载。 2、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资格预审文件有异议的, 应当在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2日前以书面署名形式向招标人提出; 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 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以书面署名形式向招标人提出。		
招标代理机构:	上海上投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02163730908,13564349218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方式:	在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 将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上传至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开启时间:	2023年07月21日 10时00分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开启地点:	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电子招标投标交易服务平台(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官网: http://www.shcpe.cn)		
通过资格预审者递交投标保证金:	设置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为50万元人民币	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方式:	投标保函
招标文件工本费:		资格预审文件工本费:	
获取招标文件地址:	通过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电子招标投标交易服务平台下载招标文件。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	2023年08月05日 00时00分到2023年08月10日 00时00分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3年08月28日 10时30分
递交投标文件方式:	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开标地址:	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电子招标投标交易服务平台 (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官网: http://www.shcpe.cn)
同时发布本次资格预审公告的媒体名称:	上海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门户网站、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网站、/
监管部门:	
备注:	项目负责人必须完成个人身份采集, 外省市申请人的项目负责人, 必须完成进沪信息报送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资格预审。当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申请人<9家, 则不再实施资格预审评审, 招标人应确定其全部入围参加投标, 当3≤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9家, 招标人应确定其全部入围参加投标, 当通过资格预审(合格制)的申请人>9家, 可由招标人通过单位集体决策机制, 选取9家的申请人入围参加投标。通过资格预审申请人的数量不足3家的, 招标人重新组织资格预审或直接招标。资格预审通过的申请人中, 同一公司(指同一集团公司)下属所有公司同时通过的申请人不得超过两家, 否则由招标人通过集体决策确定。

